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as Holdings Limited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021）
（新加坡股份代號：5EN）

海外監管公告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和第13.10B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以下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發表之新聞稿。

代表董事會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董定有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董定有先生及徐衛東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士生先生。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通告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麥達斯**」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簡稱「**集團**」，謹此宣佈，其聯營公司南京中車浦鎮城軌車輛有限責任公司（「**南京中車**」）獲得兩單總計約人民幣 29.6 億元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分別由紹興市柯橋區杭紹城際軌道交通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所頒發。

麥達斯擁有南京中車 32.5%的策略性權益。南京中車是一家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地鐵列車、轉向架及其相關零件業務的中外合資聯營公司。

承董事會命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董定有
執行董事
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